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2-117

债券代码：110089

债券简称：兴发转债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金帆达”）持有公司股份162,397,3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61%。本次办理7,000,000股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后，浙江金帆达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37,8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3.28%。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金帆达通知，浙江金帆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原因

为支持公司草甘膦业务拓展，公司控股股东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兴发”）为浙江金帆达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子公司之间围绕草甘膦系列产品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提供担保，浙江金帆达将其持有的公司1,200万股股票质押给宜昌兴发作为反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

别于2020年7月1日、2021年9月9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5）、《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70）。

鉴于当前浙江金帆达质押的公司1,200万股股票市值已明显超出宜昌兴发为上述业务提供的23,500万元担保额度，经宜昌兴发与浙江金帆达协商一致，宜昌兴发同意浙江金帆达解除质押给宜昌兴发的700万股股票，同时浙江金帆达向宜昌兴发新增抵押其评估价值2.25亿元的房产作为反担保。本次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浙江金帆达质押给宜昌兴发的公司股票数量为500万股，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3,780万股。

二、本次股份质押解除的情况

股东名称	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7,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1%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0.63%
解质时间	2022年11月7日
持股数量	162,397,372股
持股比例	14.6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7,8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2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40%

浙江金帆达解除本次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后续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新增抵押房产的情况

浙江金帆达本次用于抵押的房产，位于杭州市桐庐县迎春南路205号新青年广场B座第4-26层，房产面积共计23,235.03平方米。根据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日为2022年7月31日的众联评报字[2022]第1333号和众联评报字[2022]第1334号，评估价值2.25亿元。2022年11月4日，上述房产的抵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